



北京电子科技职业学院

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项目成果
——金融保险重点专业及专业群系列教材



投资基金业务

(学生用书)

贾敏 主编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北京电子科技职业学院国家
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项目成果

——金融保险重点专业及专业群系列教材

投资基金业务

(学生用书)

贾 敏 主 编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投资基金业务 / 贾敏主编. —北京: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010. 8

(金融保险重点专业及专业群系列教材)

北京电子科技职业学院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项目成果. 学生用书

ISBN 978 - 7 - 5095 - 2276 - 9

I. ①投… II. ①贾… III. ①投资 - 基金 - 高等学校: 技术学校 - 教材 IV. ①F830.5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106135 号

责任编辑: 杨 波

责任校对: 胡永立

封面设计: 邹海东

版式设计: 汤广才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

URL: <http://www.cfeph.cn>

E-mail: cfeph@cfeph.cn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政编码: 100142

发行处电话: 88190406 财经书店电话: 64033436

北京中兴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787 × 1092 毫米 16 开 9.75 印张 231 000 字

2010 年 8 月第 1 版 2010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 000 定价: 17.00 元

ISBN 978 - 7 - 5095 - 2276 - 9/F · 1819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本社质量投诉电话: 010 - 88190744

序 言

作为 1999 年教育部首批建设的高等职业院校之一，十年来我们始终不懈地在探索适合高等职业教育的模式。目前金融保险重点专业及专业群已形成以就业为导向、以岗位能力培养为核心、校企合作、学训一体的人才培养模式。

教学与实训是人才培养的重要内容，应用其中的教材起着关键的作用。我们认为高职教材应具有以下特色：

1. 体现社会对职业的要求。高职教材必须体现职业对从业人员的相关要求，教材编写要以提高学生职业素质为中心，明确每章教学应达到的素质目标、知识目标、技能目标和能力目标，并据此调整相应的内容，以强化课程教学的针对性和应用性，使学生毕业后即能够适应企业工作的需要。

2. 体现岗位对技能的要求。由有实践经验的教师和行业中的专家，按照工作岗位的实际需要，对岗位要求层层加以分解，确定从事这一岗位工作所应具备的能力，从而明确培养目标。按照教学规律，将相同、相近的各项能力进行总结、归纳，构成各种不同的教学模块，制定教学大纲，依此来组织教材的结构和内容。教材强调以工作岗位所需职业能力的培养为核心，保证了职业能力培养目标的实现。

3. 适应高职学生的特点。教材编写要密切关注学生的特点，注重教材的适应性。目前高职学生的生源由中职生为主转向以高中生为主，学生的文化基础素质得以提高，根据这一变化，教材编写应跟随时代新技术的发展、摒弃过时陈旧的内容，将新方法、新规范、新标准编入教材，使学生毕业后具备从事专业技术工作和管理工作的能力。

4. 便于组织教学。在结构上，理论讲述、案例分析、综合实训相结合。充分运用表格、结构图、流程图和案例等形式表现教学内容。可以进行网络学习的电子化教材要与纸质教材配合使用。

在总结以上高职教材特点的基础上，我们组织了由教师和企业专家共同组成的教材编写委员会，经过了长时间的企业调研、课题研讨、样章试用、师生反馈等过程，编写出了本系列教材。

北京电子科技职业学院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金融保险重点专业及专业群建设项目由徐秀艺主持，张晖任系列教材建设负责人，设计了系列教材编写模式。本系列教材包括金融保险专业教材 30 种，专业群教材 16 种，教材配有相应的多媒体电子出版物。

教材编写的适用程度如何，需要通过教学实践的检验，使之不断地提高与完善。衷心希望聆听各方面的意见，以利改进我们的教材与教学，更以利于高职教育的发展。

2009 年 10 月

前 言

中国的投资基金起步于1991年,并以1997年10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颁布实施为标志,分为两个主要阶段。《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的出台,标志着中国证券投资基金进入规范发展阶段。该暂行办法对证券投资基金的设立、募集与交易,基金托管人、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投资运作与管理等都做出了明确的规范。

基金业作为中国蓬勃发展的新兴行业吸引着越来越多的青年学子踊跃参与,同时,基金投资也日益成为社会大众的理财工具。因此,为拓宽保险金融类学生就业渠道和培养个人终身的理财能力,学生在掌握投资基金基础理论的同时,必须提高其实践能力。实践能力既是对专业基础理论知识综合运用能力的检验,又是我们培养金融保险类高职应用型人才的基本标准。

本教材是为了适应我国高等职业技术教育的发展和需要而编写的。眼下基民队伍呈不断壮大之势,充分利用基金专家理财的优势,更好地规避市场风险,以获得良好的投资收益是所有基民的共同愿望。因此专业的基金从业人员需求量日益增加,这正是我们高职学生的一个就业岗位突破口。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可以掌握基金管理公司、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的基金销售人员对基金业务流程的知识与技能,并在此基础上通过个性开拓和特性培养,培养职业能力和思维模式。熟悉我国基金的种类、各种基金交易方式及费率构成,向客户推介合适的基金投资组合,提供售前咨询、售后维护服务。熟悉基金认购、申购、赎回、转托管、转换、过户等业务流程。善于与顾客沟通,熟悉业务运作,掌握基金营销技巧与话术。

本教材基于工作过程的设计开发理念,针对高职层次学生在基金直销、代销机构的就业岗位,以投资基金业务流程为载体,包括基金投资认知、基金交易、基金投资分析、基金营销四个学习情境。在撰写过程中得到了北京电子科技职业学院领导的支持和帮助,得到了企业专家、学者的指导和帮助,在此表示衷心感谢。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存在疏漏和不足,恳请专家和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2009年10月

目 录

学习情境一 基金投资认知	(1)
学习单元一 基金市场	(2)
学习单元二 基金公司与托管人	(16)
学习单元三 基金经理和基民	(27)
学习情境二 基金交易	(36)
学习单元一 封闭式基金的募集与交易	(36)
学习单元二 开放式基金交易流程	(41)
学习单元三 网上基金平台使用	(53)
学习单元四 基金的收益、费用与分红	(68)
学习情境三 基金投资分析	(76)
学习单元一 制定正确的投资策略	(76)
学习单元二 树立正确的投资理念	(83)
学习单元三 解读基金报告	(89)
学习单元四 基金定投分析	(104)
学习情境四 基金营销	(113)
学习单元一 基金营销策略	(113)
学习单元二 基金营销礼仪及话术	(123)
附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	(132)
参考文献	(146)

学习情境一 基金投资认知



学习目标

- 能够区分基金投资与其他投资方式的差异
- 能够掌握基金的不同类型
- 能够掌握基金当事人的利益关系
- 能够了解基金参与人在基金投资中的作用



引导案例

2006年年底以来,“买基金一周赚20%”的消息不胫而走,引得投资者对基金趋之若鹜。那么,基金到底是什么样的一种投资方式呢?通俗点来讲,就是个人把钱交给基金公司(资金由银行来托管),基金公司替你买卖证券,基金公司和托管银行赚取的是管理费和托管费等,投资盈亏则属于基金投资者。

巴菲特曾说过:“让时间自然而然成为投资的朋友。”基金就是具备这样一种性格的投资工具。相较于其他投资工具,基金的风险与报酬处于相对中性的位置,所讲究的正是长期的增值潜力。就像一位基民说的那样:“买卖股票,没赚几个钱,天天还提心吊胆。从风险和付出时间等成本来看,基金还是上算的。”

那么,具体而言,基金是如何管理和运作的呢?以下我们用通俗的例子来加以说明。

假设您有一笔钱想投资债券、股票这类证券进行增值,但自己又一无精力二无专业知识,钱也不算多,就想到与其他10个人合伙出资,雇一个投资高手,来操作大家的资金,进行投资增值。但这里面,如果10个投资人都与投资高手随时交涉,那势必会牵扯过多精力,于是就推举其中一个最懂行的牵头办这事。定期从大伙合出的资产中按一定比例提成给他,由他代为付给高手劳务费,当然,他自己牵头出力张罗大大小小的事,包括挨家跑腿,有关风险的事向高手随时提醒着点,定期向大伙公布投资盈亏情况等,也不白忙,提成中的钱也有他的劳务费。上面这些事就叫做合伙投资。将这种合伙投资的模式放大100倍、1000倍,就是基金投资。

学习单元一 基金市场



知识链接

一、证券投资基金的概念

证券投资基金是指通过发售基金份额，将众多投资者的资金集合起来，形成独立财产，由基金托管人托管、基金管理人管理，以投资组合的方式进行证券投资的一种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集合投资方式。

基金所募集的资金在法律上具有独立性，由选定的基金托管人托管，并委托基金管理人进行股票、债券的分散化的组合投资。

证券投资基金在不同的国家与地区称谓不尽相同，如美国称为“共同基金”，英国和我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称为“单位信托基金”，日本和我国台湾地区则称为“证券投资信托基金”等。

二、证券投资基金的特征

（1）集合投资、专业管理：基金将众多投资者的资金集合起来，委托基金管理人进行共同投资，表现出一种集合理财的特点，获得规模效益。

（2）组合投资、分散风险：为降低投资风险，一些国家的法律通常规定基金必须以组合投资的方式进行投资运作。

（3）利益共享、风险共担：基金投资收益在扣除由基金承担的费用后的盈余全部归基金投资者所有，并依据各投资者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为基金提供服务的基金托管人、基金管理人只能按规定收取一定的托管费、管理费，并不参与基金收益的分配。

（4）严格监管、信息透明：为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基金投资的信心，各国基金监管机构都对基金业实行严格的监管，对各种有损投资者利益的行为进行严厉的打击，并强制基金进行较为充分的信息披露。

（5）独立托管、保障安全：基金管理人负责基金的投资操作，本身并不经手基金财产的保管，基金财产的保管由独立于基金管理人的基金托管人负责。

三、证券投资基金市场的参与主体

在证券投资基金市场上，存在众多的主体，依据所承担的职责和作用的不同，可以将这些参与主体分为三类：基金当事人、基金市场服务机构、监管与自律机构（见表1-1）。

表 1-1

类别	名称	职责与作用
基金当事人	基金份额持有人	基金份额持有人即基金投资者，是基金的出资人、基金资产的所有者和基金投资收益的受益人
	基金管理人	基金管理人是基金产品的募集者和基金的管理者，最主要的职责就是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负责基金资产的投资运作，在风险控制的基础上为基金投资者争取最大的投资收益
	基金托管人	基金托管人的职责主要体现在基金资产保管、基金资金清算、会计复核以及对基金投资运作的监管方面。在我国，只能由依法设立并取得基金托管资格的商业银行担任
基金市场服务机构	基金销售机构	基金销售机构是受基金管理公司委托从事基金代理销售的机构。目前商业银行、证券公司、证券投资咨询机构、专业基金销售机构都可以向中国证监会申请，从事基金代销业务
	注册登记机构	指负责基金登记、托管、清算和交收业务的机构。我国由基金管理公司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负责
	律师事务所和会计师事务所	作为专业、独立的中介服务机构，为基金提供法律、会计服务
	基金投资咨询机构和基金评级机构	向基金投资者提供基金投资咨询建议、基金资料及数据服务
监管和自律机构	基金监管机构	依法行使审批和核准权，依法办理基金备案，对基金当事人和服务机构进行监督管理，对违法行为进行查处
	证券交易所	为证券的集中和有组织的交易提供场所、设施，履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的职责，实行自律管理
	基金行业自律机构	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发售机构等服务机构成立的同业协会

四、基金与股票、债券的区别（见表 1-2）

表 1-2

比较项目	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	债券
反映的经济关系不同	反映的是一种信托关系，是一种收益凭证	反应的是一种所有权关系，是所有权凭证	反应的是债权债务关系，是债权凭证
所筹资金的投向不同	间接投资工具，投向有价证券等金融工具	直接投资工具，投向实业领域	直接投资工具，投向实业领域
投资收益与风险不同	通常情况，证券投资基金的收益要高于债券。股票投资的风险大于基金，基金投资的风险又大于债券	通常情况，股票的收益是不确定的，投资风险最大	通常情况，债券的收益是确定的，投资风险最小

五、证券投资基金的起源与发展

证券投资基金作为社会化的理财工具，起源于英国。

1868年，英国所组建的“海外及殖民地政府信托”组织在英国《泰晤士报》刊登招股说明书，公开向社会个人发售认股凭证，这是公认的最早的投资基金。

1879年，英国《股份有限公司法》公布，投资基金脱离原来的契约形式，发展成为股份有限公司制的组织形式。证券投资基金初创阶段主要投资于海外的实业和债券，在类型上主要是封闭型基金。

1924年3月21号“马萨诸塞投资信托基金”在美国波士顿成立，这是被认为具有现代面貌的投资基金。

六、我国基金业的发展历程中的重大事件

中国基金业的发展可分为三个阶段：20世纪80年代末至1997年11月14日《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颁布实施之前的早期探索阶段；1998年至2001年8月的封闭式基金发展阶段；2001年9月至今的开放式发展阶段。

- 1997年11月14日，国务院批准颁布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这是中国首次颁布的规范证券投资基金的行政法规，为我国证券投资基金业的规范发展奠定了法律基础。

- 1998年3月，基金金泰、基金开元等契约型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设立，标志着规范化的证券投资基金在我国正式发展。

- 2000年10月8日，中国证监会发布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试点办法》，对我国开放式基金的试点起了极大的推动作用。

- 2001年9月，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发行，这是我国第一只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标志着我国证券投资基金的新发展。

- 2003年10月2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经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并于2004年6月1日实施。

- 2004年10月，南方基金管理公司成立了国内第一只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南方基金配置基金。

- 2004年年底，华夏基金管理公司推出了我国第一只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华夏上证50ETF。

七、证券投资基金的作用

- (1) 为中小投资者拓宽投资渠道；
- (2) 促进了产业发展和经济增长；
- (3) 促进了证券市场的稳定健康发展；
- (4) 完善金融体系和社会保障体系。

八、按照法律形式不同划分，基金可分为契约型基金和公司型基金

（一）契约型基金

契约型基金又称为单位信托基金，是指把投资者、管理人、托管人三者作为基金的当事人，通过签订基金契约的形式，发行受益凭证而设立的一种基金。契约型基金起源于英国，后在新加坡、印度尼西亚、香港等国家和地区十分流行。

契约型基金是基于契约原理而组织起来的代理投资行为，没有基金章程，也没有董事会，而是通过基金契约来规范三方当事人的行为。基金管理人负责基金的管理操作。基金托管人作为基金资产的名义持有人，负责基金资产的保管和处置，对基金管理人的运作实行监督。

（二）公司型基金

公司型基金是按照公司法以公司形态组成的，该基金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募集资金，一般投资者则为认购基金而购买该公司的股份，也就成为该公司的股东，凭其持有的股份依法享有投资收益。这种基金要设立董事会，重大事项由董事会讨论决定。

公司型基金的特点是：基金公司的设立程序类似于一般股份公司，基金公司本身依法注册为法人，但不同于一般股份公司的是，它是委托专业的财务顾问或管理公司来经营与管理；基金公司的组织结构也与一般股份公司类似，设有董事会和持有人大会，基金资产由公司所有，投资者则是这家公司的股东，承担风险并通过股东大会行使权利。

美国的基金主要以公司型为主，英国、日本、韩国以及我国台湾地区和香港特别行政区的证券投资基金主要以契约型为主。目前我国所有的证券投资基金都是契约型基金。

（三）契约型基金与公司型基金的比较

契约型基金与公司型基金的不同点有以下几个方面。

（1）资金的性质不同。契约型基金的资金是通过发行受益凭证筹集起来的信托财产；公司型基金的资金是通过发行普通股票筹集起来的，为公司法人的资本。

（2）投资者的地位不同。契约型基金的投资者购买受益凭证后成为基金契约的当事人之一，即受益人，无表决权；公司型基金的投资者购买基金的股票后成为该公司的股东，享有表决权。因此，契约型基金的投资者没有管理基金资产的权力，而公司型基金的股东通过股东大会享有管理基金公司的权力。

（3）基金的营运依据不同。契约型基金依据基金契约营运基金；公司型基金依据基金公司章程营运基金。

由此可见，契约型基金和公司型基金在法律依据、组织形态以及有关当事人扮演角色上是不同的。但对投资者来说，投资于公司型基金和契约型基金并无多大区别，它们的投资方式都是把投资者的资金集中起来，按照基金设立时所规定的投资目标和策略，将基金资产分散投资于众多的金融产品上，获取收益后再分配给投资者。

从世界基金业的发展趋势看，公司型基金除了比契约型基金多了一层基金公司组织外，其他各方面都与契约型基金有趋同化的倾向。

九、根据运行方式不同划分，可以将基金分为封闭式基金和开放式基金

（一）封闭式基金

封闭式基金是指基金的发起人在设立基金时，限定了基金单位的发行总额，筹集到这个总额后，基金即宣告成立，并进行封闭，在一定时期内不再接受新的投资。又称为固定型投资基金。基金单位的流通采取在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办法，投资者日后买卖基金单位都必须通

过证券经纪商在二级市场上进行竞价交易。

封闭式基金的期限是指基金的存续期,即基金从成立起到终止之间的时间。决定基金期限长短的因素主要有两个:一是基金本身投资期限的长短,一般如果基金目的是进行中长期投资(如创业基金)的,其存续期就可长一些;反之,如果基金目的是进行短期投资(如货币市场基金),其存续期就可短一些。二是宏观经济形势,一般经济稳定增长,基金存续期可长一些,若经济波浪起伏,则应相对地短一些。当然,在现实中,存续期还应考虑基金发起人和众多投资者的要求来确定。基金期限届满即为基金终止,管理人应组织清算小组对基金资金进行清产核资,并将清产核资后的基金净资产按照投资者的出资比例进行公正合理的分配。

如果基金在运行过程中,因为某些特殊的情况,使得基金的运作无法进行,报经主管部门批准,可以提前终止。提前终止的一般情况有:

- (1) 国家法律和政策的改变使得该基金的继续存在为非法或者不适宜;
- (2) 管理人因故退任或被撤换,无新的管理人承继的;
- (3) 托管人因故退任或被撤换,无新的托管人承继的;
- (4) 基金持有人大会上通过提前终止基金的决议。

(二) 开放式基金

开放式基金是指基金管理公司在设立基金时,发行基金单位的总份额不固定,可视投资者的需求追加发行。投资者也可根据市场状况和各自的投资决策,或者要求发行机构按现期净资产值扣除手续费后赎回股份或受益凭证,或者再买入股份或受益凭证,增持基金单位份额。为了应付投资者中途抽回资金,实现变现的要求,开放式基金一般都从所筹资金中拨出一定比例,以现金形式保持这部分资产。这虽然会影响基金的盈利水平,但作为开放式基金来说,这是必需的。

(三) 封闭式基金与开放式基金的区别

(1) 期限不同。封闭式基金通常有固定的封闭期,通常在5年以上,一般为10年或15年,经受益人大会通过并经主管机关同意可以适当延长期限。而开放式基金没有固定期限,投资者可随时向基金管理人赎回基金单位。

(2) 发行规模限制不同。封闭式基金在招募说明书中列明其基金规模,在封闭期限内未经法定程序认可不能再增加发行。开放式基金没有发行规模限制,投资者可随时提出认购或赎回申请,基金规模就随之增加或减少。

(3) 基金单位交易方式不同。封闭式基金的基金单位在封闭期限内不能赎回,持有人只能寻求在证券交易场所出售给第三者。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则可以在首次发行结束一段时间(多为3个月)后,随时向基金管理人或中介机构提出购买或赎回申请,买卖方式灵活,除极少数开放式基金在交易所作名义上市外,通常不上市交易。

(4) 基金单位的交易价格计算标准不同。封闭式基金与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单位除了首次发行价都是按面值加一定百分比的购买费计算外,以后的交易计价方式不同。封闭式基金的买卖价格受市场供求关系的影响,常出现溢价或折价现象,并不必然反映基金的净资产值。开放式基金的交易价格则取决于基金每单位净资产值的大小,其申购价一般是基金单位资产值加一定的购买费,赎回价是基金单位净资产值减去一定的赎回费,不直接受市场供求影响。

(5) 投资策略不同。封闭式基金的基金单位数不变,资本不会减少,因此基金可进行

长期投资，基金资产的投资组合能有效在预定计划内进行。开放式基金因基金单位可随时赎回，为应付投资者随时赎回兑现，基金资产不能全部用来投资，更不能把全部资金用来进行长线投资，必须保持基金资产的流动性，在投资组合上需保留一部分现金和高流动性的金融商品。

从发达国家金融市场来看，开放式基金已成为世界投资基金的主流。世界基金发展史从某种意义上说就是从封闭式基金走向开放式基金的历史。

我国 2007 年开始又有部分封闭式基金的封闭期满，转为开放式基金。如基金金元、基金景阳等等。

我国成立的封闭式基金的存续期一般定为 15 年或者 10 年。

十、根据投资对象不同划分，可以将基金分为股票基金、债券基金、货币市场基金等

（一）债券基金

债券基金是一种以债券为主要投资对象的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中国证监会对基金类别的分类标准，基金资产 80% 以上投资于债券的为债券基金。

在国内，债券基金的投资对象主要是国债、金融债和企业债。通常，债券为投资人提供固定的回报和到期还本，风险低于股票，所以相比较股票基金，债券基金具有收益稳定、风险较低的特点，适合于稳健型投资者。

通常债券基金收益会受货币市场利率的影响，当市场利率下调时，其收益就会上升；反之，若市场利率上调，则基金收益率下降。除此以外，汇率也会影响基金的收益，管理人在购买非本国货币的债券时，往往还在外汇市场上做套期保值。

（二）股票基金

股票基金是指以股票为主要投资对象的证券投资基金。股票基金的投资目标侧重于追求资本利得和长期资本增值。基金管理人拟定投资组合，将资金投放到一个或几个国家，甚至是全球的股票市场，以达到分散投资、降低风险的目的。

根据中国证监会对基金类别的分类标准，股票型基金是指 60% 以上的基金资产投资于股票的基金。

投资者之所以钟爱股票基金，原因在于可以有不同的风险类型供选择，而且可以克服股票市场普遍存在的区域性投资限制的弱点。此外，还具有变现性强、流动性强等优点。由于聚集了巨额资金，几只甚至一只基金就可以引发股市动荡，所以各国政府对股票基金的监管都十分严格，不同程度地规定了基金购买某一家上市公司的股票总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一定比例，防止基金过度投机和操纵股市。

（三）货币市场基金

货币市场基金是以货币市场为投资对象的一种基金，其投资工具期限在一年内，包括银行短期存款、国库券、公司债券、银行承兑票据及商业票据等。通常，货币基金的收益会随着市场利率的下跌而降低，与债券基金正好相反。货币市场基金通常被认为是无风险或低风险的投资。

十一、根据投资目标不同划分，可以将基金分为成长型基金、收入型基金、平衡型基金基金

（一）成长型基金

成长型基金是基金中最常见的一种，它追求的是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为了达到这一目

标,基金管理人通常将基金资产投资于信誉度较高、有长期成长前景或长期盈余的所谓成长公司的股票。成长型基金又可分为稳健成长型基金和积极成长型基金。

(二) 收入型基金

收入型基金主要投资于可带来现金收入的有价证券,以获取当期的最大收入为目的。收入型基金资产成长的潜力较小,损失本金的风险相对也较低,一般可分为固定收入型基金和股票收入型基金。固定收入型基金的主要投资对象是债券和优先股,因而尽管收益率较高,但长期成长的潜力很小,而且当市场利率波动时,基金净值容易受到影响。股票收入型基金的成长潜力比较大,但易受股市波动的影响。

(三) 平衡型基金

平衡型基金将资产分别投资于两种不同特性的证券上,并在以取得收入为目的的债券及优先股和以资本增值为目的的普通股之间进行平衡。这种基金一般将 25%—50% 的资产投资于债券及优先股,其余的投资于普通股。平衡型基金的主要目的是从其投资组合的债券中得到适当的利息收益,与此同时又可以获得普通股的升值收益。投资者既可获得当期收入,又可得到资金的长期增值,通常是把资金分散投资于股票和债券。平衡型基金的特点是风险比较低,缺点是成长的潜力不大。

十二、特殊类型基金:ETF、LOF

(1)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ETF),又被称为“交易所交易基金”,是一种在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基金份额可变的一种开放式基金。我国第一只 ETF 是 2004 年年底的上证 50ETF。到目前为止,我国共有五只 ETF 基金,分别为中小板、深 100ETF、红利 ETF、50ETF、180ETF。

(2) 上市开放式基金(LOF),是一种既可以在场外市场进行基金份额申购赎回,又可以在交易所进行基金份额交易。它是我国对证券投资基金的一种本土化创新。

十三、ETF 的两级市场交易模式

ETF 市场分为一级市场和二级市场,投资人可以在这两个市场买卖 ETF。在二级市场,一般投资者把 ETF 当成一档上市的股票或是上市的基金就可以。在一级市场,对于较大的机构投资者或自营商来说,如果自营商符合交易所规定的标准而且与 ETF 的管理公司完成了签约的程序,他们就可以通过一级市场来购买或卖出 ETF,也就是俗称 ETF 的实物申购与赎回。

如果投资者的交易数量很大的话,可以选择在一级市场把一揽子股票交给管理公司,管理公司再把 ETF 受益凭证发行给投资人;投资人也可以把 ETF 受益凭证交还给基金管理公司,要求基金管理公司赎回,但是投资者得到的将不是现金而是一揽子股票。

(一) ETF 的二级市场交易模式

在二级市场中,买卖 ETF 的方式和买卖一般上市的股票一样,投资者只要在任何合法的证券经纪商开户就可以买卖,在交易时只需要填写委托书或电话委托或自助委托,就可以从事所谓的买进或卖出的动作,不需要另外开户。一般的封闭式基金有涨跌幅度,开放式基金标的都是股票,所以虽然没有涨跌幅度,但是可以想象它每天的升降也是会有限制的。就 ETF 来看,涨跌幅度和股票一样。对于一般的投资者而言,ETF 的交易与股票相当类似,几

乎没有需要特别注意的地方。目前市场上的基金多属于开放式基金。开放式基金与封闭式基金最大的不同在于封闭式基金能随时在交易所买卖（开放式基金一天只能买卖一次），而ETF与封闭式基金最相似之处也在于两者都能随时在交易所买卖。

（二）ETF的一级市场交易模式

由于ETF采用的是“开放式的信托架构”与“指数证券化”的概念，因此有个非常特殊的机制——申购与赎回机制，可使ETFs的资产净值与目前市价差距几乎为零，否则将出现套利机会，该套利机制仅提供给初级市场交易。本交易有两项特色：一是ETF的一级市场交易仅允许参与券商进行，二是创设与赎回机制必须以实物进行，而非传统的现金交易，也就是说参与券商必须拿一揽子股票来换ETF受益凭证，或是用ETF受益凭证赎回一揽子股票。创设机制是指申购人可以于任何一营业日，委托参与证券商依规定程序，以组成实物申购对价的股票以及现金差额向基金管理公司进行实物申购。赎回机制与创设机制相反，投资人将基数或整数倍的ETF基金单位交还ETF管理机构，管理机构则依照指数权重将固定比例的股票及现金差额转入投资人在证券交易所的托管账户。至于现金差额，是ETF管理公司于每一营业日净值计算完成后以实际基准现金差额乘以实际申购基数，实物基准现金差额为每一实物申购基数相对之净资产扣减当日一揽子股票市值。

值得注意的是，ETF的市价是紧贴净值，并不会像封闭式基金一样出现大幅折溢价。ETF之所以不会出现大幅折溢价问题在于其拥有独特申购/赎回机制。简单的说，当ETF的次级市场交易价格相对其资产净值发生溢价情况时，机构投资者往往会先买进与ETF指数组成结构一致的“实物股票组合”，然后在初级市场申购ETF，再将ETF在二级市场以高于资产净值的价格卖出以赚取中间利差；反之，当ETF的价格相对于其资产净值产生折价情况时，机构投资者就会在二级市场以低于资产净值的价格大量买进ETF，然后在一级市场赎回ETF，换回股票组合，再在二级市场将股票卖出而获利。



任务描述 1-1

学生个人以表格形式完成公司型基金和契约型基金的比较。



解决方案

表 1-3

比较项目	公司型基金	契约型基金
法律形式不同	公司型基金的资金是通过发行普通股股票筹集起来的，为公司法人的资本	契约型基金的资金是通过发行受益凭证筹集起来的信托财产
投资者地位不同	公司型基金的投资者购买基金的股票后成为该公司的股东，享有表决权。公司型基金的股东通过股东大会享有管理基金公司的权力	契约型基金的投资者购买受益凭证后成为基金契约的当事人之一，即受益人，无表决权。契约型基金的投资者没有管理基金资产的权力
基金的运营依据不同	公司型基金依据基金公司章程营运基金	契约型基金依据基金契约营运基金

**任务描述 1-2**

学生个人以表格形式完成封闭式基金和开放式基金的比较。

**解决方案****表 1-4**

比较项目	封闭式基金	开放式基金
期限不同	封闭式基金通常有固定的封闭期, 通常在 5 年以上, 一般为 10 年或 15 年, 经受益人大会通过并经主管机关同意可以适当延长期限	开放式基金没有固定期限, 投资者可随时向基金管理人赎回基金单位
发行规模限制不同	封闭式基金在招募说明书中列明其基金规模, 在封闭期限内未经法定程序认可不能再增加发行	开放式基金没有发行规模限制, 投资者可随时提出认购或赎回申请, 基金规模就随之增加或减少
基金单位交易方式不同	封闭式基金的基金单位在封闭期限内不能赎回, 持有人只能寻求在证券交易场所出售给第三者	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则可以在首次发行结束一段时间 (多为 3 个月) 后, 随时向基金管理人或中介机构提出购买或赎回申请, 买卖方式灵活, 除极少数开放式基金在交易所作名义上市外, 通常不上市交易
价格形成方式不同	封闭式基金的买卖价格受市场供求关系的影响, 常出现溢价或折价现象, 并不必然反映基金的净资产值	开放式基金的交易价格则取决于基金每单位净资产值的大小, 其申购价一般是基金单位资产净值加一定的购买费, 赎回价是基金单位净资产值减去一定的赎回费, 不直接受市场供求影响
激励约束机制和投资策略不同	封闭式基金的基金单位数不变, 资本不会减少, 因此基金可进行长期投资, 基金资产的投资组合能有效在预定计划内进行	开放式基金因基金单位可随时赎回, 为应付投资者随时赎回兑现, 基金资产不能全部用来投资, 更不能把全部资本用来进行长线投资, 必须保持基金资产的流动性, 在投资组合上需保留一部分现金和高流动性的金融商品

**任务描述 1-3**

A 先生投资 5 万元申购一只 LOF 基金——南方高增长, 他采取了场外申购, 即通过银行柜台等申购的方式。按照申购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 1.4993 元, 对应申购费率 1.5% 计算。而 B 先生选择了在场内申购, 即像炒股一样通过交易所买入这只基金。B 先生买入这只基金的价格将按其当日的收盘价 1.475 元计算, 并且在交易过程中不需要支付申购和赎回费用, 只需要支付一定比率的券商佣金, 按照对应券商佣金比率为 0.2% 计算。最终要求 A、B 先生拥有同样的基金份额。

**解决方案**

根据新的申购费计算方法, A 先生需要缴纳的申购费用 = 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 ÷

$(1 + \text{申购费率})]$

则

$50\,000 - [50\,000 \div (1 + 1.5\%)] = 738.92$ 元, 剩下的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 $\div (1 + \text{申购费率}) = 50\,000 \div (1 + 1.5\%) = 49\,261.08$ 元, 则其可得到的份额是 $49\,261.08 \div 1.4993 = 32\,856.0528$ 份。

而 B 先生选择了在场内申购

券商佣金 = 挂牌价格 $\times$ 申购份额 $\times$ 券商佣金比率

申购金额 = 挂牌价格 $\times (1 + \text{券商佣金比率}) \times$ 申购份额

按照对应券商佣金比率为 0.2% 计算, 同样获得 32 856.0528 份该基金份额, B 先生需要支付的券商佣金 = $1.475 \times 32\,856.0528 \times 0.2\% = 96.925$ 元, 需要支付的申购金额 = $1.475 \times (1 + 0.2\%) \times 32\,856.0528 = 48\,559.60$ 元。

最终, 同样拥有 32 856.0528 份该 LOF 基金, A 先生需支付 50 000 元, 而 B 先生只需支付 48 559.60 元, 省了 1 440.40 元。

LOF 基金, 即“上市型开放式基金”, 在产品特性上与一般开放式基金没有区别, 只是在交易方式上增加了二级市场买卖这个新渠道。也就是说, LOF 既可在一级市场即银行网点等代销机构处申购和赎回, 也可通过交易所即二级市场进行买卖。而在这两种交易方式中间, 存在着不小的“省钱”空间。

由案例可以看出, 与在银行柜台等一级市场进行申购、赎回相比, 通过交易所在二级市场买卖 LOF 的优势之一就是交易成本要低得多。

LOF 在二级市场的交易过程中, 需要支付的成本主要就是券商佣金, 通常来说, 买卖一个来回最多只有 0.5%, 而如果是在一级市场申购、赎回, 需要支付的费用则与普通开放式基金相同约为 2% (申购费用 1%—1.5%、赎回费用约 0.5%), 整个买卖过程可省下约 1.5% 的交易成本。

如上例中, A 先生需缴纳的申购费用为 739 元, 而 B 先生投资同样多的基金份额, 只需要支付 97 元券商佣金。

除去成本上的优势外, LOF 在二级市场上的流动性与股票类似, 即在二级市场上卖出后, 资金 T+1 日就可以到账, 而如果是在一级市场上赎回, 资金到账的时间则需要 T+3 日以上。

另外, 由于 LOF 的二级市场价格像封闭式基金一样, 是受供求关系影响的, 所以与基金净值并不相同, 而且, 其交易价格还很有可能低于基金净值。

因此, 在二级市场买入 LOF 基金的另一大优势是有机会以低于基金净值的价格买入同一只基金。如上例中, A 先生在一级市场买入, 需按当日基金净值 1.4993 元申购, 而 B 先生在二级市场交易, 其当日收盘价格只有 1.475 元。对于中小投资者来说, 在这种情况下, 从二级市场上买入 LOF 是更好的策略。



课堂训练

一、阅读文章“来自巴菲特的建议：投资指数基金是理想选择”，分析并回答投资指数基金的特点和优势。

巴菲特有个戒律：从不公开推荐任何股票和任何基金。但唯一的例外是指数基金。巴菲